

ເງື່ອນໄຫວປະເມີນຄ່າຮ່ວມຮູບເງິນລາຍຮັບສະໄໝໃໝ່

勐海县财政局文件

海财预字〔2020〕18号

勐海县财政局关于安排使用财政涉农 整合资金的通知

勐阿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西双版纳州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贫困县2020年第一批中央统筹整合涉农资金的通知》（西财整合〔2019〕22号）、《西双版纳州财政局关于下达贫困县2020年第二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》（西财整合〔2019〕26号）、《勐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安排使用2020年第一批中央统筹整合涉农资金的通知》（海政办拨〔2019〕293号）及《勐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安排使用贫困县2020年第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、七批

中央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及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》（海政办拨〔2020〕9号）文件，现安排财政涉农整合资金360万元，其中：纳丙村纳翁小组生产桥建设项目（二期）60万元，勐康海往线至哈尼二组进村道路建设项目300万元。以上列入2020年度“2130504，农林水支出—扶贫—农村基础设施建设”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。

请严格按照财政支出预算执行进度考核规定，加强资金管理，切实加快支出进度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专款专用。

勐海县财政局

2020年2月7日

抄送：徐局长，国库股，农业股、县扶贫办，勐阿镇财政所。

勐海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0年2月7日印发
